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函

地址: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3樓

承辦人: 林以硯

電話:02-89956399分機1805 電子信箱:phoebe@wda.gov.tw

受文者:景文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: 北分署創字第11200602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大專青年預聘計畫1份 (A17020100J 1120060258 doc2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大專青年預聘計畫」發布令及行政規則規定1份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2年1月6日發訓字第 1110524707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第6點第2項規定略以,訓練單位所辦理工作崗位 訓練,應符合本署公告之國家重點發展產業中階以上技術 層級,定義如下:
 - (一)國家重點發展產業:即青年於訓練崗位所習得之技術職能,應符合國家重點發展產業相關領域,包含「亞洲矽谷」、「智慧機械」、「生醫產業」、「綠能科技」、「循環經濟」、「5G產業」、「資安卓越產業」。
 - (二)中階以上技術層級:即青年於訓練崗位所習得之技術職能,應具備中階以上技術層級,包含行政院主計總處職業標準分類所定之「主管及經理人員」、「專業人員」、「技術及助理專業人員」、「技藝有關工作人員」、「機械設備操作人員」。

正本:

大同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 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研發處學校財團 12/01/12

第1頁,共2頁

副本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2023/01/12 文

訂

☆ 14:30:01 章

第2頁, 共2頁